

現當代卷

第十一冊 語言、歷史、文化研究、說文學史研究

說文解字研究文獻集成

主編 董蓮池

現當代卷

第十一冊

語言、歷史、文化研究

說文學史研究

說文解字研究文獻集成

主編

董蓮池

副主編

蔣玉斌

作家出版社

說文解字研究文獻集成學術委員會

主任委員

王 寧（北京師範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

委員（以姓氏筆畫為序）

王蘊智（教授、博士生導師）

李家浩（教授、博士生導師）

李國英（教授、博士生導師）

吳振武（教授、博士生導師）

馮 蒸（教授、博士生導師）

董蓮池（教授、博士生導師）

黃德寬（教授、博士生導師）

黃天樹（教授、博士生導師）

趙平安（教授、博士生導師）

臧克和（教授、博士生導師）

劉 釗（教授、博士生導師）

黨懷興（教授、博士生導師）

說文解字研究文獻集成·現當代卷

第十一冊目錄

語言、歷史、文化研究

說文稽古篇 程樹德	一
漢字闡釋與文化傳統 黃德寬 常 森	二七
說文解字的文化說解 臧克和	八五
說文漢字体系與中國上古史 宋永培	二三六
《說文解字》與中國古代文化 王 寧	三〇八
說文「示部」字與神靈祭祀考 雷漢卿	三五六
《說文解字》與中國古代科技 王 平	四五五
論以說文證史必先知說文之誼例 柳詒徵	五三八
答柳翼謀先生 顧頡剛	五三九
與顧頡剛先生論說文書 疑古玄同	五四二
新史料與舊心理 魏建功	五四七
論說文誼例代顧頡剛先生答柳翼謀先生 容 庚	五五三
說文界說是确切顯現兩漢的社會意識 陳竺同	五五四
說文為漢代社會意識之寫真 陳竺同	五五八
說文為漢代社會意識之寫真(下) 陳竺同	五六三
《說文》所反映的古代葬俗 趙小剛	五六八
說「正色」——《說文》顏色詞考察 許嘉璐	五七〇
從《說文·女部》字窺古代社會之一斑 何毓玲	五七四
《說文解字》馬部字的文化蘊涵 白振有	五七五
《說文解字》女部的文化內涵 張玉梅	五七七
從《說文解字》看古羌族對華夏農業的貢獻 趙小剛	五七九

部首「女」的文化義蘊 陳 楓……………五八二

從《說文解字》看中國古代宗教崇拜——

《說文》漢字民俗文化溯源研究之一 黃宇鴻……………五八五

說文學史研究

徐諧的說文學 周祖謨	五八九
徐鍇及其《說文解字系傳》 張慶綿	五九一
徐鉉的語言文字觀 張秋娥	五九四
徐鍇《說文解字系傳》的學術成就 銳 聲	五九七
徐鍇的語言文字觀 張秋娥	五九九
徐鍇的「詞」理論及其影響淺探 肖 瑜	六〇二
徐鍇卒年考 孫艷紅	六〇三
《說文解字系傳》引書考 楊恆平	六〇五
段注說文正字 胡 宗	六〇七
段注說文解字斟誤(上) 衛瑜章	六三七
段注說文解字斟誤(下) 衛瑜章	六六七
說文段注指例 呂景先	七一五
說文段注改篆評議 蔣冀騁	七四〇
段注訓詁研究 馬景倫	七八八

程樹德 著

說文稽古篇

序

西人考古者，恆掘地以驗古代文物。埃及舊城，羅馬故宮，匪特蔚爲名蹟，且可續成信史。次則探遐荒之地，以求知原始人類之狀態，非洲之南，沙漠以北，無不有其足跡焉，顧費廣而事勞。我國績學之士，恆嗜金石，然鐘鼎造像，猶多贗品。近人上虞羅，王假龜板以研求古史，蓋駁駭乎爲考古家新闢一途徑矣。余則謂泰西文字，主於諸聲；我國則并及象形、會意、指事、假借、轉注諸法，恆可因製字之故，窺見上古逸史，與其社會之情狀。世傳黃帝史倉頡初造書契，班史藝文志所錄倉頡以下，凡十家四十五篇，無一存者，今當以許氏說文爲最古。假說文以徵史，其間上起黃帝，下逮兩漢，逸聞古俗，胥存其中，可斷言也。有清一代，經、史、小學之書，大體略備，後人幾無可措手。余以十年之功，成九朝律考二十卷，以補唐以前諸律，洎書成而年已五十矣。顧性耽古籍，不能自已，偶檢閱舊藏說文解字諸書，頗悟因字求史之法，爲前此段、桂諸家所未及，遂有說文稽古篇之作。家貧不能不藉升斗之祿以自贍，且體羸工病，故無餘暇則已，病時則亦已，初未敢必其能成書也。久之積稿盈帙，而凌亂無序，世變方亟，恐遂散佚，乃仿趙氏陔餘叢考之例，條抄爲上下二卷。他日而續有所獲歟，則以爲洪氏之容齋初筆可也；其或終有待於後人之增廣歟，則以爲崔氏之古今注亦可也。

戊辰季夏閩縣程樹德序

凡例

一清代考究說文之書，最爲發達。或通其音訓，或補其殘缺，或旁證以求其義，或引經以辨其訛，其類至夥。是書則假說文以考證古之逸史及制度風俗，爲前人所未及，因顏曰：說文稽古篇。

一舊史詳於政治而略於民俗。然欲考歷代民俗，當仿乾隆四庫開館之例，聚百十績學之士，假以時日，而後可底於成。其個人精力所能及者，或斷代爲史，如兩漢風俗志、南北朝風俗志之類是也。或因類爲史，如宮室史、服制史之類是也。說文爲漢人所作，其中字義，可以發見漢以前之逸史、制度、風俗者不少，亦斷代爲史之一種。

一說文全書凡九千餘字，茲篇第擇其字與逸史、制度、風俗有關者，從事考證。而三者之中，又擇其與近世社會學相近、且饒有興趣者，其他概未之及。

一明堂之位，深衣之圖，儒者聚訟紛如。是書所輯，稍近於通俗，匪特考古，且以明今，其前人已有專著，及古禮久廢如辟廱、禘祫之類，雖係古制，仍從省略。

一說文之字，其中有可以考見古物之形狀者，如窗、田等字屬之。有因當時製字之義而發見古史者，如刑、弔等字屬之。有記載事物之原始者，如酒、車等字屬之。有雖不知其始於何代，

而漢時已有是物者，如鉅、械等字屬之。有因假借而知古原未有是名者，如兄、弟等字屬之。有古今同用此字，而意義迥殊者，如兵、豆等字屬之。有因解字而發見古人逸事者，如郭、嵩等字屬之。其種類至爲繁賾。著者初擬以字爲綱，以事爲緯，稍具系統。惟嫌其顛倒前人考求音訓窠臼，且茲篇係屬考古，并非研究小學，故不以六書分類，但逐事標目，俾閱者易於檢查。

一說文中象形之字，若改從今書，則象形之義全失。惟爲印板所限，且原書俱在，可以覆按，故非必要概不篆書。

目錄

卷上

豕害、蛇害、虎害	一
蟲毒	二
古時犬之多	二
養豕在閭中	四
疑獄決於解廬	五
刀守井	六
持刀冒人有罰	六
姦淫叔奪之風	六
交易以物	七
龜貝爲貨幣	八
女生爲姓	一〇
娶婦以昏時	一〇
納聘及賀禮用鹿皮	一一
媒	一一
當塗民以辛壬癸甲日嫁娶	一二
上古稱謂中獨闕兄弟	一二
古稱兄弟之女爲姪	一二
甲喪之禮	一三

棺槨之始	一四
偶人	一四
冥衣	一五
古俗多禁忌	一五
治病用巫	一七
巫以舞降神	一八
已爲蛇	一八
男年始寅女年始申	一九
五行配五位五色五味	二〇
東西南北之始	二一
中國古稱夏	二一
夏以前未有城郭	二二
防風氏殷爲汪芒國	二二
豐侯	二二
郭虛	二三
七國時杜宇稱帝於蜀	二三
秦漢之亭	二四
客館	二五
古郵驛之制	二五

婦人脅衣	五八
袴	五八
襪	五九
古鞋用皮製	六〇
鞋一雙謂之一兩	六〇
鞋襪	六一
履	六一
木屐草屨	六二
蒼頡遇禿人	六三
周公僂背	六三
漢罪人剃髮髻	六三
漢匈奴辮髮	六五
兒生三月剪髮	六五
假髻	六六
假面	六六
婦人傅面用米粉	六六
漢女子穿耳	六七
剃眉畫墨之俗	六七
古書字用石墨	六八
古毛筆之外有刀筆竹筆鉛筆	六九
竹簡	六九
木書	七一

帛書	七二
券契刻旁爲齒各收其一	七三
周之度量皆以人體爲法	七三
諸程品起於禾	七四
漢以四丈爲匹	七五
古用籌算	七五
漏	七六
打更	七六
閏月	七七
漢臘用戌日	七八
祭竈	七八
祭天燔柴	七九
血祭	七九
揮作弓夷牟作矢	八〇
古以械爲兵	八一
兵車包圍爲軍	八一
鐵甲	八二
古人皆佩劍	八三
春秋時殺敵必取其左耳	八三
古無斬首之刑	八四
奴婢古之罪人	八五
倡優	八六

騎馬之始	二六
驢見記載始於漢	二六
漕運之古	二七
始作舟車之人諸說互異	二七
以人挽車始於夏	二八
禹乘輜	二九
近人	三〇
寺之名凡三變	三〇
古田制	三一
牛耕之始	三一
牛角著橫木牛鼻係環	三一
垂作耒耜	三二
掘地爲臼離父作春	三三
古稱豆爲菽	三四
酒之始	三四
掌酒爲酋	三五
飲茶之始	三五
宿沙黃海爲鹽	三六
古人飲食	三六
二食三食四食	四〇
因巖爲屋	四〇
古宮室	四一

古市巷里皆有門	四四
春夏居廬秋冬返里	四五
古地舖席	四五
今人之坐乃古之箕踞	四六
牀帳席被枕	四七
牀前置几	四九
書案食案	五〇
末有几案前之闕	五一
行馬	五二
卷下	
衣先知蔽前後知蔽後	五三
古無木棉布但有麻布葛布	五三
裝紵	五四
古衣裘以毛爲裘	五四
漢以鼠皮作裘	五五
毛織物入中國之早	五五
古男女腰間皆懸囊	五六
衣有題識	五七
豎便著布長襦	五七
無袂衣	五七
衣衿	五七
袖口一尺二寸	五八

錫鞠	八七
烏青作博	八七
陶器之始	八八
公輸班作磨	八九
碾布石	八九
漆布	八九
盛衣用竹筍	八九
古用木鎖	九〇
竹簾布簾	九〇
扇	九一
燈燭	九一
行囊	九三
械寄	九三
簪	九三
飯簞	九四
筴	九四
鬻斗	九四
受錢器	九五
鏡	九五
扁	九六
金剛石	九六
錐針	九六

糊	九六
漢俗語與今同者數則	九七
勿勿	九七

豕害、蛇害、虎害

說文豕字下云：「豕走豕豕，古有封豕、脩蛇之害。」按孟子滕文公上：「當堯之時，……禽獸逼人，獸蹄鳥跡之道，交於中國。」……舜使益掌火，益烈山澤而焚之，禽獸逃匿。」蓋洪水時代，人與禽獸雜居，故其時有極大之豕，極長之蛇，以為民害。淮南子本經訓：「逮至堯之時，封豕、脩蛇，皆為民害，乃斷脩蛇於洞庭，擒封豕於桑林。」高註：「封豕，大豕；脩蛇，大蛇。吞象三年而出其骨。」山海經有封豕，註：「大豬也，羿射殺之。」左傳定四年：「吳為封豕長蛇，以荐食上國。」昭二十八年：「生伯封，實有豕心，謂之封豕。」蓋古時封豕脩蛇，為人心目中之所懼，久之遂習為成語，或為加於人之綽號也。

說文：「虞，鬪相見不解也，豕虎之鬪不相捨。」司馬相如說：「虞，封豕之屬。」按豕至能與虎鬪，其豕之巨可知，故謂之封豕。

說文：「它，蟲也，從蟲而長，象冤曲垂尾形。上古草居患它，故相問：『無它乎？』」按韓非子五蠹篇：「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獸衆，不勝禽獸蟲蛇。有聖人作，構木為巢，以避羣害。」章氏文始：「上古草居患它，故相問：『無它乎？』引伸遂為稱彼之詞。」藝文類聚引風俗通：「無恙，俗

2

說疾也。凡人相見及書問者曰：『無疾耶？』按上古之時，草居露宿，恙，噉人蟲也，食人心。凡相勞問者曰：『無恙乎？』非為疾也。」此與許氏之說，可互相發明。

說文：「虐，殘也，虎足反爪人也。」按上古人與虎鬪，虎恆以足傷人，故其製字，虎反爪為虐。

古人最畏虎爪，說文畏字下云：「鬼頭而虎爪可畏也。」故畏字從虎爪。

蟲毒

說文：「蠱，腹中蟲也。」春秋傳曰：「蠱蟲為蠱，晦淫之所生也，梟磔死之鬼亦為蠱。」按字從蟲從皿會意，皿，器也，即造蓄蠱毒之法。王氏鈞句讀云：「苗人行蠱者，聚諸毒蟲於一器中，互相噉食，所餘一蟲即蠱矣。」許引皿蟲為蠱，乃蠱字正義。隋志：「江南之地多蠱。以五月五日，取百種蟲，大者至蛇，小者至虱，合置器中，令自相噉，餘一種存之。欲以殺人，因入人腹中。」此即許氏腹中蟲之說也。周禮秋官鄭註引漢賈律：「敢蠱人及教令者棄市。」漢書公孫敖傳：「趙破奴傳，皆坐巫蠱族，是漢時此風最盛。」周禮：「庶氏掌除毒蠱。」左傳宣八年：「晉胥克有蠱疾。」史記：「秦德公作伏祠，磔狗邑四門，以禦蠱災。」是周時蠱已盛行。易有蠱卦，知其來已久，亦不自周始矣。

古時犬之多

太古之世多犬，故蒼頡製字，恆從犬取義。茲就說文中擇舉數例：

「犯，侵也。」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云：「按字本言犬犯人，轉注為干陵違逆之稱。」

「猝，犬從艸暴出逐人也。」按字本言犬暴出驚人，因為倉猝之猝。

「狎，犬可習也。」按字本言犬馴，因為狎習之狎。

「獨，犬相得而鬪也。羊為羣，犬為獨也。」按字本言犬性獨，因為孤獨之獨。

「狙，犬性汰也。」按字本言犬驕汰，因為為人之驕汰。

「狢，多畏也。」朱駿聲云，此字本義，謂犬畏人，因移以言人之怯。

「默，犬暫載伺引唐本作潛。逐人也。」按字本言犬潛逐人，因為緘默之默。

「突，犬從穴中暫出也。」按字本言犬突出，因為為人之突出。

「獎，嚇犬厲之也。」按字本言獎厲犬，而以為獎厲人之獎。

「獲，獵所獲也。」按字本言獵犬所獲，因為為人獲取之獲。

「獫，狡獪也。」按此以犬之狡獪，為人之狡獪。

「猜，恨賊也。」按此以犬之猜忌，為人之猜忌。

「狠，犬鬪聲。」按字本言犬狠，而以為人之狠。

「狀，犬形也。」按字本言犬形，因為為人之狀貌。

「𦐇，頓仆也。」按字本言犬𦐇，而以為人死。

臭字下云：「禽走𦐇而知其迹者犬也，故臭從犬鼻。」按字本為犬鼻，而以為人聞。

類字下云：「種類相似，惟犬為甚。」按字本言犬之種類，而以為人之種類。

「戾，犬出戶下，身曲戾也。」字亦從犬會意。

朱駿聲云，說文缺笑字。笑，古從犬，犬狎人聲也。哭，亦犬哀聲也。

此外，如獷、猱、猛、狂、獻等字，均屬此例。推其原因，蓋遊牧時代，惟犬獨多，穴居則畜犬守禦，狩獵則攜犬自隨。因而人必畜犬，遂成風俗，故製字亦恆從犬取義也。

犬亦曰狗。曲禮疏：「大者為犬，小者為狗。」說文狗字下云：「孔子曰，狗，叩也，叩氣吠以守。」玉篇：「狗，家畜，以吠守。」是狗字本有守訓。左傳昭二三年：「吏人之與叔孫居於箕者，請其吠狗。」檀弓：「仲尼之畜狗死。」此春秋時，人皆畜狗之證。易：「艮為狗。」九家云：「艮止主守禦也。」周禮犬人疏：「艮為止，以能吠守止人則屬艮。」是畜犬之俗，遠在邃古以前也。

古時拘捕罪人，亦以犬守之。說文：「獄，確也，從犬，從言，二犬所以守也。」

養豕在溷中

古人養豕輒在溷中。說文：「圜，廁也，從口，象豕在口中，會意。」按一切經音義九引蒼頡

篇：「圜，豕所居也。」晉語：「少浚子豕牢。」章註：「豕牢，廁也。」漢書五行志：「豕出圜。」顏

註：「圜者，養豕之牢。」武五子傳：「廁中豕羣出，壞大官竈。」顏註：「廁，養豕圜也。」三國志引魏略：「臺離國王侍婢生子，王捐之溷中，豬以喙噓之。」是古皆以養豕之牢爲廁，迄漢魏猶沿此俗。

原人時代，家必養豕，故家從豕。讀爲家者，朱氏以爲從緞省聲是也。惟說文則未及此義云。

疑獄決於解廌

說文：「麋，刑也，平之如水，從水，麋，所以觸不直者去之，從去。」麋，解麋獸也，似山牛一角，古者決訟，令觸不直。」「薦，獸之所食草。古者神人以薦遺黃帝，帝曰：『何食何處？』曰：食薦，夏處水澤，冬處松柏。」「按山海經：「東北荒中有獸，如牛一角，毛青，四足似熊，見人鬪則觸不直，聞人論則咋不正，名曰獬豸。」論衡是應：「獬廌者，一角之羊也，性知有罪。皋陶治獄，其罪疑者，令羊觸之，有罪則觸，無罪則不觸。斯蓋天生一角聖獸，助獄爲驗，故皋陶敬羊，起坐事之。」漢書司馬相如傳註：「張揖曰，解薦似鹿而一角，人君刑罰得中，則生於朝廷，主觸不直者。」續漢書輿服志：「法冠，一曰柱後，或謂之獬豸冠。獬豸，神羊，能別曲直，楚王常獲之，故以爲冠。」漢官儀：「秦滅楚，以其冠賜近臣，御史服之。」蓋自黃帝至唐虞，凡疑獄皆以解薦決之，必係當日實事，其後不常得，乃以其形爲冠。前清凡執法者，猶用獬豸爲補服云。

刀守井

說文井字下云：「八家一井，古者伯益初作井。」按御覽一百八十九引周書：「黃帝始穿井。」是黃帝時已有井，不始於伯益。世本：「化益作井。」宋衷註：「化益，伯益也，堯臣。」呂氏春秋勿躬篇：「伯益作井。」蓋舊說相傳如是。章氏文始：「井雖始伯益，然丹井，陷阱，自蒼頡時已有之，故初文有井。」

說文：「刑，罰臯也，從井、從刀。」按初學記引說文云：「刀守井也，飲之人入井，陷於川，刀守之，割其情也。」今本說文佚。又一切經音義二十引春秋元命苞：「刑字從刀、從井。井以飲人，人入井爭水，陷於泉，以刀守之，割其情，欲人畏慎以全命也。」蓋初作井之始，未有井欄，爭水者恆陷其中，故以刀守之。取水者以先後爲序，爭先者有罰，是爲刑罰之始。

持刀置人有罰

說文：「罰罪之小者，從刀，從罫。未以刀有所賊，但持刀罵罫則應罰。」按初學記：「罫爲罫，刀守罫爲罰，罰之爲言內也，陷於害也。」此與刑字，皆於字義中發見最古之逸史。

姦淫刼奪之風

莊、列之徒，動言太古之世，無爲而治。以說文證之，而知其不然。古時姦淫刼奪之風，固甚盛也。說文：「毋，止之也，從女有奸之者。」王氏筠據曲禮釋文引說文曰：「毋，止之詞也，其

字從女。內有一畫，象有姦之者，禁止之勿令姦。古人云毋，猶今人言莫也。」按古未有婚姻輒對女子任意肆其強暴，見人之奸女而從旁禁止之，則曰毋，其後凡禁止之詞皆爲毋。

說文：「安，靜也，從女在宀中。」謂得女而安也。朱駿聲云：「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寧從宀、心、皿，飲食之欲也。安從宀、女，男女之欲也。」

代，一男而有二女，則爭起矣。三女爲姦，其誼亦同。

也。」按隹，說文訓爲鳥之短尾者，蓋牧畜時代，獵之所獲，輒爲人奪去，故其製字如此。

交易以物

說文：「物，萬物也，牛爲大物，故從牛。」「牛，大牲也，牛，件也。」按物、件，字皆從牛。蓋牧畜時代，人多畜牛，故舉牛以例餘物。

說文：「半，物中分也，從八從牛。牛爲物大，可以分也。」又分字下云：「別也，從八從刀，刀以分別物也。」按古無貨幣，交易恆以牛羊。牛爲物大，不便交易，故以刀分別之。

說文：「市，買賣所之也。市有垣，從門從『𠂔』。『𠂔』，古文及，象物相及也。」按物相及，卽以物交易之義。

易繫辭：「神農氏日中爲市。致天下之人，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呂氏

春秋勿躬篇：「神融作市。」初學記引風俗通：「古者二十畝爲井，因井爲市。」後漢書循吏傳注引春秋井田記云：「因井爲市，交易而退，故稱市井。」

古市皆有垣。西京賦：「廓開九市，通閶帶闔，旗亭五重，俯察百隧。」白帖引關市令：「諸外蕃與緣邊互市，官司檢校，其市四面穿塹及立離垣，遣人守門。」按關市令爲唐令，是唐時市尚有垣。

龜貝爲貨幣

古人製字。貧、食、買、賣、贈、贖、財、賄、貨、資、賀、貢、賂、賞、賚、賜、負、敗、貯、質、費、賈、販、賃、賕、賖、貲等字，均從貝。說文：「貝，海介蟲也。居陸名蜃，在水名蜃，象形。古者貨貝而寶龜，周而有泉，至秦廢貝行錢。」又貝字下云：「從升從貝，古者以貝爲貨。」按書禹貢：「厥篚織貝。」盤庚：「具乃貝玉。」正義：「貝者水蟲，古人取其甲以爲貨，如今用錢然。」尚書大傳：

「文王囚於羑里，散宜生之江淮之浦，而得大貝如車渠以獻。」書顧命有大貝；詩巷伯有貝錦，是三代時民間貨幣均用貝。禮器：「諸侯以龜爲寶。」易：「或益之十朋之龜。」崔憬註：「元龜直二」

十大貝，古者貝皆言朋，猶今銀之稱兩，錢之稱貫也。」詩：「錫我百朋，」箋：「古者貨貝，五貝爲朋。」其價值計算方法，則全載於漢書食貨志。志云：「元龜距冉長尺二寸，直二千一百六十，爲

大貝十朋。公龜九寸，直五百，爲壯貝十朋。侯龜七寸以上，直三百，爲么貝十朋。子龜五寸以

上，直百，爲小貝十朋。是爲龜寶四品。大貝四寸八分以上，二枚爲一朋，直二百一十六。壯貝三寸六分以上，二枚爲一朋，直五十。么貝二寸四分以上，二枚爲一朋，直三十。小貝二寸二分以下，二枚爲一朋，直十。不盈寸二分漏度不得爲朋，率枚直錢三。是爲貝寶五品。」說文則字下云：「等畫物也，從刀，從貝。貝，古之貨物也。」桂氏義證云：「謂貝大小有定則。」即上列之貝寶五品是也。

貝一枚，亦謂之一員。說文：「員，物數也，從貝。」朱駿聲云：「木曰枚，竹曰箇，絲曰總，貝曰員。」猶今稱銀一枚爲一圓也。又貝，員形，故圓亦從貝。

說文母字下云：「穿物持之也，從一橫貫，象寶貨之形。」貫字下云：「錢貝之貫從母貝。」百字下云：「數十百爲一貫。」知用貝時代，其貝仍穿眼，以繩貫之。

古時貝不特可爲貨幣，且以爲飾。說文：「賁，飾也，從貝。」賁，頸飾也，從二貝。「嬰，頸飾也，從女，貝。」知古女子以貝飾於頸上。

史記平準書：「至秦幣爲三等，而珠、玉、龜、貝、銀、錫之屬，爲器飾寶藏，不爲幣。」是龜貝至秦始廢。周雖有泉，而貝仍兼行。周禮職金「貨罰」註：「貨，泉貝也。」此二者兼行之證也。周語景王二十一年：「將鑄大錢。」註：「錢者金幣之名。古曰泉，後轉爲錢。」是春秋時已有錢名。說文：「錢，銚也。古田器。」章氏小學答問：「古之鑄錢者，形如契刀，故謂之刀，亦象鼻垂，故謂之錢。」漢書食貨志：「景王鑄大錢，文曰寶貨。」則錢面有字，亦自周始。

女生爲姓

說文：「姓，人所生也。古之神聖母，感天而生子，故稱天子。因生以爲姓，從女，生。」按說文所列古姓凡十一，姜、姬、姑、贏、姚、嬭、姁、姚、嬭、姁、姚、嬭、姁，字皆從女。亢倉子：「凡蓬氏之民，知有母而不知有父。」蓋古代未有婚姻以前，姓皆從母，故姓字從女生，此最初之本義也。

姓字之第二義，則以所生之地爲姓。說文：「神農居姜水，因以爲姓。」黃帝居姬水，因以爲姓。

姓。「虞舜居姚虛，因以爲姓。」虞舜居嬭汭，因以爲姓。按漢人釋因生爲姓有二說。論衡詰術篇：「古者因生以賜姓，因其所生賜之姓也。若夏吞薏苡而生，則姓爲苡氏；商吞燕子而生，則姓爲子氏；周履大人迹而生，則姓爲姬氏。」此謂以所生之故爲姓也。許氏則以所生之地爲姓，

新唐書張說傳：「古未有姓。自炎帝之姜、黃帝之姬，始因所生地而爲之姓。」亦主許氏之說者。許說較勝。

娶婦以昏時

說文：「婚，婦家也。禮娶婦以昏時，婦人陰也，故曰婚。」按古娶婦必以昏時入門，儀禮士昏禮：「婦至即行三飯三醕之禮，禮畢而燭出。」足知其爲昏時。鄭目錄云：「士娶妻之禮，以昏爲期，因而名焉。」白虎通：「嫁娶婚姻者何謂也？昏時行禮，故謂之婚也。所以昏時行禮何？示

陽下陰也。」

納聘及賀禮

說文麗字下云：「禮麗皮納聘，蓋鹿皮也。」按儀禮士昏禮：「納徵元纁，束帛儷皮。」註：「儷，兩也。皮，鹿皮。」通鑑長編：「上古男女無別，伏羲始制嫁娶，以儷皮爲禮。」據此知古嫁娶，其聘禮以兩鹿皮。

說文：「慶，行賀人也。吉禮以鹿皮爲贄，故從鹿省。」據此知古賀禮亦用鹿皮，故慶字從鹿會意。

媒

說文：「媒，謀也，謀合二姓。」按風俗通：「女媧禱祀神祇，爲女婚姻。」置行媒自此始。路史：「女媧佐太昊，禱於神祇，而爲女婦，正姓氏，職婚姻，是曰神媒。」是婚姻媒妁之制，均始於女媧。周禮：「媒氏，掌萬民之判。」管子入國篇：「凡國都皆有掌媒。丈夫無妻曰鰥，婦人無夫曰寡，取鰥寡而合和之。」是古所謂媒，皆官媒也。燕策：「周地賤媒，爲其兩譽也。之男家曰女美，之女家曰男美。」是私媒至周末乃盛行。

古媒官皆每年以仲春之月，與民爲媒。說文乳字下云：「人及鳥生子曰乳，從孚，從乙。乙者，玄鳥也。明堂月令，玄鳥至之日，祠於高禘以請子，故乳從乙。請子必以乙至之日者，乙，春

分來，秋分去，開生之候鳥。」按月令：「仲春之月，玄鳥至，至之日以太牢祠于高禘。」註：「玄鳥，燕也。燕以施生時來，巢人屋宇而孚乳，嫁娶之象也，媒氏之官以爲候。高辛氏之世，玄鳥遺卵，娥簡吞之而生契。後王以爲媒官嘉祥，而立其祠焉。變媒言禘，神之也。」然則古不特有媒官，且有媒祠，凡求子者，每年必於燕至之日祠之。

當塗民以辛壬癸甲日嫁娶

說文：「龜，一曰九江當塗也，民以辛壬癸甲之日嫁娶。」徐鍇曰：「尚書傳，禹方治水，以辛日娶，甲日復往治水，在家三日耳。龜山民其先俗以辛日嫁娶，亦或後人見禹之聖，其後有天下，因以成俗也。」

上古稱謂中獨闕兄弟

說文：「兄，長也；弟，韋束之次弟也。」按白虎通：「兄，況也，兄況于父。」詩大雅：「倉兄填兮。」毛傳：「兄，茲也。」蓋長也，況也，茲也，義略相近。是兄本義不爲兄弟之證也。章氏檢論云：「父子、君臣、夫婦、朋友，各有正文，而昆弟獨假於韋束之次弟，其後乃因緣以製弱字。說文兄雖訓長，毛公故訓，義實爲茲。蓋由茲長而爲長者，亦猶令長之引伸矣。斯則兄弟昆弟，古無其文，蓋亦無其語也。其諸庶相謂，則孟仲及季而已，本無兄弟昆弟之名，故亦不制其字。及其立名借字，則文教已隆，必在三王之際也。」此論似奇而實確。蓋兄弟二字，在說文爲假借，其

本義止訓爲長，爲次弟，可證原人時代，本無此語，蒼頡製字時，亦尚未立此名也。

古稱兄弟之女爲姪

說文：「姪，兄之女也。」按姪字從女，故其稱限於女子。釋名：「姑謂兄弟之女爲姪。」桂氏義證戴侗曰：「今人謂兄弟之丈夫子，亦曰姪，非也。古者兄弟之子皆曰子。漢書：『疏廣與其兄子受，父子并爲師傅』是也。」趙翼陔餘叢考：「俗稱兄弟之子曰姪，非也。凡男子稱兄弟之子，當曰從子。經書所載，未有稱姪者，姪乃兄弟之女也。正韻：『兄弟之女曰姪，』故姪字從女旁。」考晉書謝安傳：「安與兄子玄，父子皆著大勳。」世說：「殷太常父子。」所謂父子者，指其兄子浩。是晉時尚未稱從子爲姪。顏氏家訓：「兄弟之子，北人多呼爲姪。」是此俗始於北朝，漢、晉以前，無此稱謂也。

弔喪之禮

說文：「弔，問終也。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從人持弓會敵禽。」按吳越春秋：「古者人民朴質，死則裹以白茅，投於中野，孝子不忍見父母爲禽獸所食，故作彈以守之，絕鳥獸之害。」急就篇顏注：「弔，謂問終者也。於字，人持弓爲弔。上古葬者，衣之以薪，無有棺槨，常苦禽鳥爲害，故弔問者持弓會之，以助彈射也。」酉陽雜俎：「弔字矢貫弓也。古者葬棄中野，禮貫弓而弔，以助鳥獸之害。」蓋古弔喪之禮如是，與許說可互相發明。

13

棺槨之始

說文：「葬，藏也，從死在艸中，一，所以薦之。易曰：『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蓋上古死者，以尸藏於草中，無所謂棺槨也。

說文：「棺，關也，所以揜尸。」棺，棺也。一，猶文無木，从匚舊聲。按鹽鐵論：「古者瓦棺容尸。」後漢書趙咨傳：「棺槨之造，自黃帝始。爰自陶唐，逮於虞夏，猶尚簡樸，或瓦或木，及至殷而有加焉。」御覽五百五十引古史考：「堯作瓦棺，湯作木棺。」段玉裁云：「虞瓦棺，夏堅周，皆以土不以木，殷人棺槨始用木。」玉篇：「古文匚字从匚，久，後世又加以木旁耳。虛者爲棺，實者爲槨。」蓋棺槨始於黃帝，而用木則始於殷。

說文：「槨，梓屬也，大者可爲棺槨。」段注：「槨，槨古今字。」唐風：「隔有柎。」毛傳：「柎，槨也。」蓋桐梓之屬，古人棺槨，多用此木。

偶人

說文：「偶，桐人也。」朱駿聲云，桐人係相人之誤。相人者，像人也。今人送葬用紙人紙馬，古時則用偶。偶有土偶、木偶兩種，亦謂之俑。廣韻：「俑，偶人也。」檀弓：「爲俑者不仁。」註：「俑，偶人也，有面目機發，似於生人。」孟子：「始作俑者，爲其象人而用之也。」齊策有「土偶人與桃梗相與語。」其最古者，史記殷本紀：「帝武乙無道，爲偶人。」是殷已用偶人。御覽五百五十

14

引王肅喪服要記：「魯哀公葬父，孔子問曰：『寧設桐人乎？』」哀公曰：「桐人起於虞卿。虞卿齊人，遇惡繼母，不得養父，死不能葬，知有過，故作桐人。吾父生得供養，何桐人爲？」此言所以用偶人之故。考虞卿，戰國時人，在哀公後，其說蓋不足信。

冥衣

說文：「縗，鬼衣也。」朱駿聲云：「此明器之屬，俗謂之冥衣。」

古俗多禁忌

說文：「禁，吉凶之忌也。」又駮字下云：「駿馬以壬申日死，乘馬忌之。」按檀弓：「子卯不樂。」謂子卯桀紂亡日，吉禮忌之。史記孟嘗君世家：「田嬰五月五日生子不舉。」日者列傳：「某日可取婦乎？」五行家曰：「可，堪輿家曰不可，建除家曰不吉，叢辰家曰大凶，歷家曰小凶，天文家曰小吉，太乙家曰大吉。」蓋古人多禁忌，故許以吉凶之忌爲訓。

因古人多禁忌，故事之可行與否，恆以卜筮決之，而信筮猶不如信卜之堅。說文用字下云：「可施行也，從卜，從中，會意。」衛宏說：「按曲禮：『龜爲卜，蓍爲筮，卜筮者，……所以決嫌疑，定猶豫也。』」商俗尚鬼，幾於無事不下。」書西伯戡黎：「格人元龜，罔敢知吉。」以元龜與格人并稱。洪範：「有大疑謀及卜筮，龜從筮逆，猶可以作，龜逆則必不可作。」此皆商時事。蓋古人信龜，篤於信筮，至春秋時猶有筮短龜長之說。書金縢以武王之疾，決於卜，左傳衛帝丘之遷，晉

15

鄆陵之戰，皆決於卜，沿殷習也。

說文：「卜，灼剝龜也，象爻龜之形。一曰象龜兆之縱橫也。」書洛誥傳：「卜必先墨畫龜，然後灼之，兆順食墨。」三禮圖：「龜以春灼後左，夏灼前左，秋灼前右，冬灼後右。」其法今不傳。

卜筮之外，又好祭禳。說文：「禳，禳禳祀除厲殃也，古者賤人祭子所造。」祭，設絲繩爲營，以禳風雨雪霜旱癘疫於日月星辰山川也。一曰禁衛使災不生。按儀禮：「禳乃入。」註：「祭名也，爲行道累歷不祥，禳之以除災凶。」漢書藝文志有禳祀天文十八卷，註：「除災也。」

古人災祥之說，實爲天文氣象知識之濫觴，其中有科學真理，亦有迷信謬說。說文示字下云：「天垂象，見吉凶，所以示人也，從二，三垂，日月星也。觀乎天文，以察時變，示神事也。」禮字下云：「精氣感祥。」按易繫辭：「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周禮：「保章氏，掌天星，以志日月星辰之變動，以觀天下之遷，辨其吉凶。」蓋於自然現象之觀察，庖犧之世，即已有之，至周且設專官以掌之。此即漢儒「天人相與」之說所從出。孔子作春秋，紀日食災變，是古人於「天人相與」之說，深信不疑，且往往應用此原理以製字。說文：「螟，蟲食穀葉者，吏冥冥犯法即生螟。」「蟊，蟲食苗葉者，吏乞貸則生蟊。」蟲本無名，古人因究其蟲生之故而爲之名。

說文：「祥，福也，一曰善也。」王氏筠溪韻會引補：「善，吉也。」「禍，害也，神不福也。」按祥與

16

善爲一義，善與吉爲一義，禍與害爲一義。書大禹謨：「惠迪吉，從逆凶，惟影響。」伊訓：「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僞古文雖不可盡信，然亦必有所本。

治病用巫

說文：「醫，治病工也。毆，惡姿也，醫之性然，得酒而使，從酉。」王育說：「一曰毆，病聲。酒，所以治病也，周禮有醫酒，古者巫彭初作醫。」按鄭氏六藝論：「黃帝佐官七人，岐伯造醫方。」帝王世紀：「黃帝使岐伯嘗味草木，典醫療疾。」今經方本草之書咸出焉，是醫蓋始於黃帝。今靈樞素問諸經現存，雖有後人纂入，然非全僞也。山海經：「大荒之中，有山名曰豐沮玉門，日月所入。有靈山巫咸、巫即、巫盼、巫彭、巫姑、巫真、巫禮、巫抵、巫謝、巫羅，十巫從此升降，百藥爰在。」註：「羣巫上下此山採之也。」又：「開明東有巫彭、巫抵、巫陽、巫履、巫凡、巫相。」註：「皆神醫也。」是巫彭當爲夏禹時人。通鑑長篇，黃帝作內經，命俞附岐伯雷公察明堂，究息脈，巫彭桐君處方餌，而人得以盡年。以巫彭爲黃帝時人，未知何據？

古人治病，率多用巫。公羊隱四年何註：「巫者，事鬼神禱解，以治病請福者也。」淮南說山：「巫之用精。」註：「醫師在女曰巫。」御覽七百二十一引世本：「巫咸以鴻術爲帝堯之醫。」此皆用巫治病之證。古常以巫醫并稱，論語子路：「人而無恒，不可以作巫醫。」管子：「權修好用巫醫，巫彭以巫治病稱神醫。」世遂以爲醫始於巫彭。

古用巫治病，其法似卽後世之祝由科。說文福字下云：「祝，福也。」桂氏義證云：「祝，福卽祝由。」素問歧伯曰：「故毒藥不能治其內，鍼石不能治其外，故可移精祝由而已。」註：「祝說病由，不勞鍼石。」韓非子說林篇：「諺曰：『巫咸雖善祝，不能自祝也。』」

巫以舞降神

說文：「巫，祝也，女能事無形，以舞降神者也。象人兩窶舞形，與工同意。古者巫咸，初作巫。」按古巫多名咸。歸藏：「黃帝將戰，筮於巫咸，此黃帝時之巫咸也。郭璞巫咸山賦，以巫咸爲帝堯時人。山海經大荒西經有巫咸，此夏之巫咸也。書君奭：「巫咸又王家。」書序：「伊陟贊於巫咸，作咸又四篇。」此商之巫咸也。莊子：「鄭有神巫曰季咸。」列子：「神巫季咸，自齊來處於鄭。」是春秋時巫亦有名咸者。韋昭楚語註：「巫覡見鬼者。」荀子：「是僞巫跛覡之事也。」註：「巫覡，古以廢疾之人主之。」

說文：「舞，樂也，用足相背。」按呂氏春秋：「陶唐氏之始，陰多滯伏，民氣鬱悶，故作爲舞以宣導之。」書：「舞干羽於兩階。」是舞始於堯。北堂書鈔引樂府雜詩：「昔有陰康，始教民舞。」

巳爲蛇

說文：「巳，巳也，四月陽氣已出，陰氣已藏，萬物見，成文章，故巳爲蛇。」按今人十二相屬，未知起於何時？論衡物勢篇：「五行之氣相賊害。寅木，其禽虎也；戌土，其禽犬也；丑未亦土，

丑禽牛，未禽羊也。木勝土，故犬與牛羊爲虎所服也。亥水，其禽豕也；巳火，其禽蛇也；子亦水，其禽鼠也；午亦火，其禽馬也。水勝火，故豕食蛇，火爲水所害，故馬食鼠屎而腹脹。」趙氏陔餘叢考，據此以爲始於後漢。考詩：「吉日庚午，既差我馬。」月令：「季冬出土牛。」吳越春秋：「子胥爲闔閭築大城，曰：『越在巳地，故作蛇門。』」此皆在漢以前。楊慎曰：「子、鼠、丑、牛十二屬之說，天然自然之理，非後人所能爲。觀篆字已作蛇形，亥作豕形，餘可推矣。」其論甚確。竊疑蒼頡製字之始，已有是說，亦決不始於漢也。

古人讀巳爲已，不讀爲士。吳才老韻補：「古巳午之巳，亦讀如已矣之巳。」鄭玄夢孔子告之曰：「一起，今年歲在辰，明年歲在巳。」一起巳叶韻。許氏以四月陽氣已出，陰氣已藏爲釋。故知漢人仍讀爲已聲也。

男年始寅女年始申

說文：「包，象人懷妊，已在中，象子未成形也。元氣起於子，人所生也。男左行三十，女右行二十，俱立於巳，爲夫婦。懷妊於巳，巳爲子，十月而生。男起巳至寅，女起巳至申，故男年始寅，女年始申。」按容齋續筆：「今之五行家學，凡男子小運起於寅，女子小運起於申。莫知何書所載。」淮南子汜論訓篇云：「禮三十而娶。」許叔重註曰：「三十而娶者，陰陽未分時，俱生於子。男從子數左行三十，立於巳；女從子數右行二十，亦立於巳，合夫婦。故聖人因是制禮，使

男子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其男子自己數左行十，得寅，故人十月而生於寅，故男子數從寅起。女自己數右行十，得申，亦十月而生於申，故女子數從申起。」此說正爲起運也。

紀昀編四庫書目，以子平始於李虛中命書。并云：「其算法僅用年月日，不用時。嗣知其妄，復於其所著閱微草堂筆記辨正之。今說文有男命起寅，女命起申之說，是不始於唐也。考子平之術，在虛中以前者，如南史：「吉士瞻年四十，不得志，就卜者王先生計祿命，王先生曰：『後一年當得大郡。』」北史：「孫紹善推祿命，偶赴朝，與百官侍於掖門外，謂辛雄曰：『此中諸人皆當死盡。』未幾有河陰之役。魏寧，武成帝以己生年月日，託爲他人者問之，寧曰：『極富貴，今年入墓。』」武成果崩。此皆在虛中以前。」余謂秦焚詩書，百家言，惟卜筮醫藥之書不焚，今靈樞素問諸經，其中皆與命理息息相通，疑此術與醫術同出黃帝，未經秦火。民間口說流傳，往往知其法而莫名其理，而不知其淵源最古，亦并不始於漢也。

五行配五位五色五味

說文：「木，東方之行，火，南方之行，金，西方之行。生於土，從土。」按此卽今日東方屬木，西方屬金，南方屬火，北方屬水，中央屬土之說也。

說文：「白，西方色也；赤，南方色也；青，東方色也。木生火，從生丹。」按此以五行配五色也。蒼頡製字，已以五行配五色取義，則其事尚在黃帝以前也。周書小開武解：「五行，一黑位水，

二赤位火，三蒼位木，四白位金，五黃位土。楊慎曰：「五行之理，有相生者，有相剋者，相生者爲正色，青、赤、黃、白、黑是也；相剋者爲間色，綠、紅、碧、紫、流黃是也。」

說文：「鹹，北方味也。」按此以五行配五味也。月令：「孟冬之月，其味鹹，盛德在水。」

書洪範：「天乃錫禹洪範九疇，一五行。」然五行決不始於夏。今所傳靈樞、素問，其治病之法，全以五行配五色、五味。其發明此原則者，恐尚在黃帝前，至黃帝始神而明之耳。

東西南北之始

說文：「東，動也，從木。」官溥說：「從日在木中。」西，鳥在巢上，象形。日在西方而鳥棲，故因爲東西之西。「南，草木至南方有枝任也。」按古時初未知有四方，見日出在東方，因爲東方之東；見日在西方而鳥棲，因爲西方之西；見草木至南方有枝，因爲南方之南。從日在木中者，古時草木暢茂，觸目皆是，故其製字如此。日在木上爲杲；日在木下爲杳，同此例也。

北，乖也，從二人相背。朱駿聲釋之曰：「人坐立多面明背闇，故以背爲南北之北。」

中國古稱夏

說文：「夏，中國之人也。」按書舜典：「蠻夷猾夏。」傳：「夏，華夏。」時堯國號唐，已稱中國爲夏。左傳：「裔不謀夏，夷不亂華。」時爲周代，仍稱中國爲夏。秦策：「乘夏車，稱夏王。」註：「夏，中國也。」是唐虞至漢，皆稱中國爲夏。

夏以前未有城郭

說文：「城，以盛民也。」按呂氏春秋君守篇：「夏鮌作城。」註：「禹父也。」淮南子：「鮌作九仞之城。」吳越春秋：「鮌築城以衛君，造郭以守民。」御覽一百九十二引博物志：「處士東里隗責禹亂天下。禹退作三城，強者攻，弱者守，敵者戰，城郭蓋禹始也。」據此知唐虞以前，均無城郭，自鮌始而禹繼之，蓋治水時築城以障水。漢書食貨志：「鼂錯引神農之教曰：『有石城十仞，郭祀志言黃帝時爲五城十二樓，特說十縱橫之言，方士恢詭之論，蓋不足信。」

說文：「孰，缺也，古者城闕其南方，謂之孰。」按公羊解詁：「天子周城，諸侯軒城。軒城者，缺南面以受過也。」王氏句讀云：「說文凡言古者，皆謂今不用之辭。蓋周制諸侯南方不置郭，非謂城墉不完也。」詩青衿有城闕之語，卽此孰也。」

防風氏殷爲汪芒國

說文：「鄒，北方長狄國。在夏爲防風氏，在殷爲汪芒氏。」又嵎字下云：「封嵎之山，在吳楚之間，汪芒之國。」按魯語：「防風何守也？」仲尼曰：「汪芒氏之君也，守封嵎之山者也。」通典：「湖州，春秋時屬吳，吳滅屬越，越滅屬楚，古之防風國焉。」寰宇記：「湖州武康縣，古防風氏之國。防風山在縣東一十八里，先名封嵎山，唐天寶六年敕改焉。」

豐侯

說文豐字下云：「鄉飲酒有豐侯者。」按竹書紀年：「成王十九年，黜豐侯。」是豐侯乃周成王時人。困學紀聞：「豐侯坐酒亡國，故禮有豐爵，圖形戒後。」抱朴子酒戒：「豐侯得罪，以戴尊銜杯。」御覽七百六十二引崔駰酒箴：「豐侯沈酒，荷鑿負缶，自戮於世，圖形戒後。」蓋周時豐侯以酒亡國，後人因圖其形於爵，謂之豐爵，凡罰爵則用之。

郭虛

說文郭字下云：「齊之郭氏虛，善善不能進，惡惡不能退，是以亡國也。」按春秋莊公二十四年：「赤歸于曹郭公。」公羊、穀梁，皆言郭公失國而歸于曹。至其失國之由，則書闕有間。考新序：「昔者齊桓公出遊於野，見亡國故城郭氏之墟，問於野人曰：『是爲何墟？』野人曰：『郭氏者善善而惡惡。』桓公曰：『善善而惡惡，人之善行也，其所以爲墟者何也？』野人曰：『善善而不能行，惡惡而不能去，是以爲墟也。』風俗通：「郭氏古之諸侯，善善不能用，惡惡不能去，故善人怨焉，惡人存焉，是以敗爲邱墟也。」皆與許氏之說同。郭墟在齊境，其爲春秋之郭公無疑。

七國時杜宇稱帝於蜀

說文嵩字下云：「蜀王望帝，嫫其相妻，慚亡去，化爲子鵲鳥。故蜀人聞子鵲鳴，皆起云望帝。」按十三州志：「當七國稱王，獨杜宇稱帝於蜀。時有荊人，死者名鼈冷，其尸亡在汶山郡更生，見望帝，帝以爲蜀相。時巫山蜀地壅江洪水，望帝使鼈冷鑿巫山，治水有功。望帝自以德

薄，乃委國於鼈冷，號曰開明。遂自亡去，化爲子規，故蜀人聞鳴曰：『我望帝也。』又云：「望帝使鼈冷治水，而淫其妻，治還帝慚，遂化爲子規。杜宇死時適二月，而子規鳴，故蜀人聞之皆起。」紀杜宇事甚詳。華陽國志亦云：「後有王曰杜宇。七國稱王，杜宇稱帝，號曰望帝。禪位於開明，帝升西山隱焉。時適二月，子鵲鳥鳴，故蜀人悲子鵲鳥也。」其說似較可信，然史記不載何也？

秦漢之亭

說文：「亭，民所安定也，亭有樓。」按一切經音義八：「漢家因秦，十里一亭，亭有高樓，可以候望。」顧氏日知錄：「秦制十里一亭，十亭一鄉，以今度之，蓋必有居舍，如今之公署。鄭康成周禮遺人註：『若今亭有室矣，霸陵尉止李廣宿亭下』是也。又必有城池，如今之村堡，韓非子：『吳起爲魏西河守。秦有小亭臨境，起攻亭，一朝而拔之。』後漢書公孫瓚傳：『卒逢鮮卑數百騎，乃退入空亭』是也。又必有人民，如今之鎮集，漢封功臣有『亭侯』是也。」余謂諸書均言亭爲秦制，考周禮：「司市，上旌于思次。」鄭註：「思次，若今亭市也。」史記高祖本紀：「爲泗水亭長。」正義：「國語有『寓室』，卽今之亭也。是周已有之，或亭之名乃始於秦耳。」

亭皆有華表。說文：「桓，亭郵表也。」徐鍇曰：「亭郵立木爲表，交木於其端，則謂之華表。古者十里一長亭，五里一短亭。郵，過也，所以止過客也，表雙立爲桓。如淳漢書音義：『舊亭傳

於四角面百步築土，上有屋，屋上有柱出高丈餘，有大板貫柱四出，名曰桓表。」

客館

說文：「館，客舍也。」按周禮：「五十里有市，市有館，館有積，以待朝聘之客。」孟子：「舍館未定。」註：「館，客舍。」此如今之客店旅館，往來過客所寓者。

春秋時，列國彼此在首都均設客館，其制略如今之使館、會館。左傳：「秦穆公使視客館。」又「子產盡壞其館之垣而納車馬焉。」至戰國則不曰館而曰邸。說文邸：「屬國舍。」史記范雎傳：「敝衣間步之邸。」正義：「邸，諸國客館。」秦漢以來，廢封建為郡縣，然其時諸王來京，亦以邸舍之。漢書盧綰傳：「舍燕邸。」顏註：「諸侯王及諸郡朝宿之館在京師者，謂之邸。」

古郵驛之制

說文：「驛，置驛也。」按春秋驛皆用車，至漢乃單置馬。左傳文十六年：「楚子乘駟，會師于臨品。」杜註：「駟，傳車也。」漢書高帝紀：「乘傳詣維陽。」師古註：「傳，若今之驛，古者以車，謂之傳車。其後又單置馬，謂之驛騎。」晉書刑法志：「秦世舊有廐，置乘傳副車食廚。漢初承秦不改，後以費廣稍省，故後漢但設驛置而無車馬。」知後漢之驛，專以馬遞，不用車也。

漢之驛三十里一置，後漢書西域傳：「十里一亭，三十里一置。」顧炎武日知錄曰：「古人以三十里為一舍。」左傳：「楚子入鄭，退三十里而許之平。」註以為退一舍，而詩言：「我服既成，于三十里。」周禮遺人：「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是漢之驛馬，三十里一置，蓋本周制。

說文：「郵，境上行書舍。」漢書郭太傳註引作境上傳書舍。按增韻：「馬傳曰置，步傳曰郵。」漢書儀：「五里一郵，郵間相去二里半。」漢書黃霸傳：「使郵亭鄉官，皆畜雞豚。」顏註：「郵亭書舍，謂傳送文書所止處。亦如今之驛館矣。」是漢之郵，略如今之郵局，其間並備有館舍。孟子公孫丑：「速於置郵而傳命。」郵字始見於此。

騎馬之始

說文：「騎，跨馬也。」按左傳正義：「古者服牛乘馬，馬以駕車，不單騎也。」曲禮：「前有車騎，則載飛鴻。」正義：「古人不騎馬，經典無言騎者，當是周末時禮。」周禮大司馬：「帥師執提。」疏：「周時皆乘車，無輕騎法。」論語雍也：「策其馬。」皇侃云：「六籍惟用馬乘車，無騎馬之文。惟曲禮云：『前有車騎，是騎馬耳。』此皆言古人不騎馬。顧氏日知錄：『詩：『古公亶父，來朝走馬。』古者馬以駕車，不可言走，曰走者，單騎之稱。』余謂不特此也，六韜已言騎戰。左傳宣十二年：『趙旃以其良馬濟其兄與叔父。』此皆單騎之證。是騎馬之俗，當始商末周初也。」

驢見記載始於漢

說文：「驢，似馬長耳。」按顧炎武云：「自秦以上，傳記無言驢者。」後漢書五行志：「靈帝於宮中西園，駕四白驢，躬自操轡，驅馳周旋，以為大樂，於是公卿貴戚，轉相仿效。」上林賦：「駃

驢驘。」賈誼

耳大。」是驢見於記

國也。」

漕運之古

說文：「漕，水轉穀也。」桂氏義證：「漕，當為穀。」廣韻：「水運穀曰漕。」按史記蕭相國世家：「轉漕給軍。」索隱：「漕，水運也。」漢書武帝紀：「穿漕渠通渭。」如淳曰：「水轉運曰漕。」張良傳：「河渭漕輓天下，西給京師。」鹽鐵論：「中土罷於轉漕。」是漢時漕運已盛行。魏策：「粟糧漕庾，不下十萬。」趙策：「秦以牛田水通糧。」鮑註：「通糧，漕也。」左傳僖十三年：「秦於是乎輸粟於晉，自雍及絳相繼，命之曰汎舟之役。」杜註：「從渭水運入河汾。」史記秦本紀：「卒與之粟，以船漕車轉，自雍相望至絳。」周書文傳解：「是故士多發政以漕四方。」管子輕重戊篇：「齊即令陽明漕粟於趙。」是春秋戰國，已有漕運。史記商本紀：「益鉅橋之粟。」集解：「許慎曰：『鉅鹿水之大橋，有漕粟。』則商時已有漕運矣。」

始作舟車之人諸說互異

說文：「俞，空中木為舟也。」按初作舟之人，僅就大木剝空其中而浮於水，謂之俞，即所謂獨木舟也，其時尚無舟之名。

說文：「舟，船也。古者其鼓貨狄，剡木為舟，剡木為楫，以濟不通，象形。」按墨子辭過篇：「古之民未知為舟車時，重任不移，遠道不至，故聖王作為舟車，以便民之事。」白帖：「古者觀落葉而為舟。然其鼓貨狄，未知何代人？」初學記二十五引世本云：「其鼓化狄作舟。」註：「二人黃帝臣。」是作舟在黃帝時。物理論亦云：「化狐作舟。」化狄，化狐即「貨狄」，字之訛也，當仍是一人。山海經：「番禺是始為舟。」墨子非儒篇：「巧垂作舟。」呂覽勿躬篇：「虞姁作舟。」皆與說文異。

說文：「車，輿輪之總名，夏后時奚仲所造，象形。」按尸子：「造車者奚仲也。」管子：「奚仲之為車器也，方圓曲直，皆中規矩。」皆主奚仲之說者。淮南子：「聖人觀轉蓬而為車。」其事當遠在遠古。奚仲夏時人，造車之說，恐不足信。荀子解蔽篇：「奚仲作車。」註云：「奚仲夏禹時車正，黃帝時已有車服，故謂之軒轅。此云奚仲者，亦改制耳。」宋書禮志：「系本按即世本。云，奚仲始作車。案庖犧畫八卦而為大輿，服牛乘馬，以利天下。奚仲乃夏之車正，安得始造乎？系本之言非也。」皆不主奚仲之說者。御覽七百七十三引古史考：「黃帝作車，至少皞時略加牛，禹時奚仲駕馬。」朱駿聲亦云：「車少皞時駕牛，奚仲始駕馬。」世因以車為奚仲所造。

以人挽車始於夏

說文：「輦，輓車也，從車從扶，在車前引之。」按竹書紀年：「帝癸十三年初作輦。」通典：

「帝謂李忠臣，卿耳大真貴兆。對曰：臣驢

疑其種出於塞外，自趙主父胡服騎射，始入中

「夏后氏末代制輦。秦爲人君之乘，漢因之，以彫玉爲之，方徑六尺，或使人輓，或駕果下馬。」一切經音義六：「古者卿大夫亦乘輦，自漢以來，天子乘之。」左傳莊十二年：「南宮萬以乘車輦其母。」定六年：「公叔文子老矣，輦而如公。」襄十年：「輦重如役。」詩黍苗：「我任我輦。」是春秋時已盛行，然其制實始於夏也。

輦字從車從扶，似一車以二人輓之，其以一人輓之者謂之連。說文：「連，員連也。」集韻類篇引作員連。按員連，段註以爲負車之誤，謂連即輦。考周禮有「連車」，管子有「服連輦輦」。朱駿聲云：「或曰兩人輓者爲輦，一人輓者爲連。」字從車從走，故知爲車類，段氏之說是也。

禹乘輦

說文：「輦，山行所乘者。」虞書曰：「子乘四載，水行乘舟，陸行乘車，山行乘輦，澤行乘軺。」按史記夏本紀：「陸行乘車，水行乘船，泥行乘輶，山行乘輦。」河渠書作山行即輦。閻若璩曰：「輦，史記河渠書作輶，漢書溝洫志作輶，實一物也。輶即今之輦。某常登秦岱與武當絕頂，其土人以竹兜子施皮紮於肩，遇峻陡則挾之以行，上下嶺坑如飛。」是夏時已有輦，其制如今之竹兜子。漢書：淮南王諫武帝伐越書曰：「輦輶而險嶺，」輦字始見於此。註：「臣瓚曰，今竹輦車也。」是漢時始有輦名。

說文：「輶，竹輿也。」按漢書陳餘傳，有「輶輿」，註：「編竹木以爲輿。」朱駿聲云：「人昇以行，

今人謂之輦。」是漢又呼輦爲輶。

迂人

說文：「迂，古之遯人，以木鐸記詩言。」按朱駿聲云：「孟子『王者之迹熄而詩亡』，迹即迂之誤。」此論甚確。考左傳引夏書曰：「遯人以木鐸徇于路。」杜註：「遯人，行人之官也。木鐸，木舌金鈴。徇于路，求歌謠之言。」僞胤征本此。王制：「命太師陳詩以觀民風。」公羊何註：「五穀畢入，民皆居宅，從十月盡正月止，男女相從而歌，饑者歌其食，勞者歌其事。男年六十，女年五十無子者，官衣食之，使之民間求詩，鄉移於邑，邑移於國，國以聞於天子，故王者不出戶牖，盡知天下。」風俗通：「周秦以歲八月遣輶軒之使，採異代方言還奏之。」漢以後此風無聞矣。

寺之名凡三變

說文：「寺，廷也，有法度者也。」按許氏此訓，係指漢之寺言之。日知錄：三代以上，凡言寺者，皆奄豎之名。自秦以宦者任外廷之職，而官舍通謂之寺。說文：「寺，廷也。」此亦是漢時解耳。余謂寺之名，古今凡三變。詩：「寺人孟子。」左傳：「寺人貂始漏師於多魚。」此以奄宦爲寺也。左傳隱七年正義：「自漢以來，三公所居謂之府，九卿所居謂之寺。」唐書楊收傳：「漢制，總羣官而聽曰省，分務而專治曰寺。諸官府所止皆曰寺。」此以官府爲寺也。石林燕語：「漢以來九卿官府，皆名曰寺，鴻臚其一也，本以待四裔賓客。明帝時攝摩騰竺法蘭，自西域以白馬負經

至，舍於鴻臚寺。既死，尸不壞，因留寺中，後遂以爲浮屠之居。僧居稱寺本此。」此又以廟宇爲寺也。

古田制

說文耕字下云：「古者井田。」又田字下云：「樹穀曰田。象四口。十，阡陌之制也。」按詩田祖疏：「神農始造田法，典田大夫，以其法教民。」管子：「神農氏作，植五穀，洪山之陽，九州之民，乃知穀食。」淮南子：「神農教天下播種。」漢志農家有神農二十篇。是田蓋始於神農。風俗通：「南北曰阡，東西曰陌。」史記商君傳：「開阡陌。」是阡陌之制，至秦始廢。阡陌廣六尺，其中可行大車。說文：「阡，兩陌間道也，廣六尺。」又阡字下云：「井田間陌也。」周禮遂人：「十夫有溝，溝上有畛。」註：「溝廣深各四尺，畛容大車。」

古田皆方正，故謂之井田，井字，田字皆象形。其不方正者，則謂之町，謂之畸，謂之畦。說文町：「田踐處。」左傳町原防正義：引作田殘處。踐爲殘之誤。曰町：「畸，殘田也；畦，殘田也。」朱氏云：「謂餘田不整齊者。」

古以田爲國有，男子壯則授之以田。說文：「男，丈夫也，從田從力，言男用力於田也。」其不力田者，則謂之冗人。說文：「冗，散也，從一在人屋下，無田事。」蓋古皆授田，無田事卽爲冗人。

失時而不耕者有罰。說文：「辱，恥也，從寸在辰下，失耕時，於封疆上戮之也。辰者，農之時也。」

古既授田，而田有肥瘠，上中下不等，故必數年一易，以劑其平。說文：「趙，田易居也。」按左傳：「晉於是乎作爰田。」正義：「爰，易也。」晉語作「輟田」。韋註：「輟，易也。」公羊解詁說井田之制云：「司空僅別田之高下善惡，分爲三品，上田一歲一易，中田二歲一易，下田三歲一易，肥饒不得獨樂，境垆不得獨苦，故三年一換主易居。」漢書地理志：「商君制輟田，」註張晏曰：「田三歲一易，以同美惡。」孟康曰：「上田不易，中田一易，下田再易，三年爰土易居。古制也。」

牛耕之始

說文：「犁，耕也。」按齊民要術引說文：「耕，種也，人耕曰耕，牛耕曰犁，字從牛會意。」敬齋古今註云：「前漢趙過，始用牛耕。」鄭樵通志亦謂牛耕起於趙過。王伯厚困學紀聞，引冉伯牛名耕之說，以證春秋時已用牛耕，其論卓矣。史記：「司馬牛亦名耕。」家語有司馬黎，字子牛。黎，犁古字通，不特冉伯牛也。然以爲始於春秋則非，山海經：「稷之孫曰叔均，是始爲牛耕。」是牛耕當始於夏。陔餘叢考云：「易，神農氏揉木爲耒，耒乃牛耕之具，若人耕，安用揉撓之使曲乎？以理推之，神農氏已用牛耕。」

牛角著橫木牛鼻係環

說文告字下云：「牛觸人，角著橫木，所以告人也。」衡字下云：「牛觸橫大木其角。」按周禮：「封人設其楅衡。」註：「楅衡，所以持牛，令不得觸人。」蓋古恆於牛雙角著一橫木，以防其觸人，至周猶然。

說文：「紉，牛系也。」按禮少儀：「牛則執紉。」周禮作紉。鄭註：「著牛鼻繩。」

說文：「案，牛鼻上環也。」按字亦作捲。呂覽：「使五尺豎子引其捲，而牛恣所之。」

垂作耒耜

說文：「耒，手耕曲木也。古者垂作耒耜，以振民也。」按垂亦作倮。急就篇顏註：「古者倮作耒，今之曲把耒耜，其遺象也。」廣韻耒下引世本云：「倮作耒。」又云：「黃帝時巧人名倮。」則以爲黃帝時人。齊民要術以倮爲神農時人。易繫辭：「神農氏揉木爲耒，後說較可信。」夏小正：「正月祭耒。」張爾岐曰：「祭始爲耒耜之人。」

掘地爲臼離父作耜

說文：「臼，舂也，古者掘地爲臼，其後穿木石，象形，中米也。」按易繫辭：「斷木爲杵，掘地爲臼。」未言始於何代。呂氏春秋勿躬篇：「赤冀作耜。」赤冀亦不知何時人？桓譚新論：「必犧之制杵臼，萬民以齊。」則以爲始於必犧。

說文：「舂，擣粟也，古者離父初作舂。」按世本：「離父作舂杵。」註：「黃帝臣也。」郡國志：

「許州雍城，即黃帝臣離父始作杵臼處。」

古稱豆爲菽

說文：「水，豆也，象水豆生之形也。」按周以前但稱菽，不稱豆。詩生民：「藝之荏菽。」傳：「荏菽，戎菽也。」箋：「戎菽，大豆也。」左傳：「不能辨菽麥。」杜註：「菽，大豆也。」夏小正：「五月種藜藿。」是三代均稱菽。至豆，則籩豆、俎豆，皆爲盛肉及醢醢之器，未有稱菽爲豆者。日知錄：「古但稱菽，漢以後方謂之豆。本草有赤小豆、大豆之名，不皆神農所著。越絕書有赤豆爲下物，石五十，越絕書亦非子貢所作也。」余考豆之名始見於經者，禮投壺：「壺中實小豆焉。」又韓策：「五穀所生，非麥而豆。」是以菽爲豆，當始於周末，然仍不廢菽名。呂氏春秋孟夏紀：「食菽與雞。」史記項羽本紀：「士卒食芋菽。」漢以後遂通稱豆，而菽之名轉掩。

酒之始

說文：「酒，就也。所以就人性之善惡，從水從酉，一曰造也，吉凶所造也。古者儀狄作酒醪，禹嘗之而美，遂疏儀狄。杜康作秫酒。」按說文帝字下云：「少康初作箕帚秫酒，杜康即少康。」儀狄作酒之說，亦見世本、齊策、呂氏春秋、淮南子，蓋古說相傳如是。然靈樞經：「黃帝曰：怯士之得酒，怒不避勇士者，何藏使然？」少俞曰：「酒者水穀之精，熟穀之液也。」是黃帝時已有酒。章氏文始：「作酒始於儀狄，而倉頡時已有酉字者，世本作篇所言。多以法式完備者爲作，非必

儀狄時始有酒也。」蓋酒之製造，因時而異，儀狄所作，轉而甘美，非始於儀狄也。

掌酒爲酋

說文：「酋，釋酒也，禮有大酋，掌酒官也。」按酋字，尊字皆從酒生義。禮月令註：「大酋者，酒官之長。」爾雅釋器註引說文：「尊字從酋寸。酒官法度也。」今說文逸。引仲之爲酋長，後世稱天子曰至尊，稱長者曰祭酒，均此義也。近人龔定庵以能飲食其民爲帝者之始。張亮采：張著有中國風俗史。曰：「庖犧、神農、后稷，皆被其飲食者所上之徽號。而堯之遊康衢，至聞耕食鑿飲之歌。又史稱赫胥氏之民，鼓腹而遊，含哺而喜，無懷氏之民，甘食而樂居，懷土而重生。酒爲飲食後起之事，有酒則飲食之饒可知，故酋長亦即所以紀念其能飲食之意耳。考尸子：「必犧氏之世，天下多獸，故教民以獵，」爲狩獵之始，故曰庖犧。路史：「燧人氏教民烹飪，」爲熟食之始，故曰燧人。易繫辭：「神農氏始作耒耜，爲粒食之始，」故曰神農。龔氏之論，似奇而實確。」

飲茶之始

說文無茶字，僅有荼字，云：「苦荼也。」此本指苦菜。月令：「孟夏之月，苦菜秀。」詩：「誰謂荼苦？」是也。顧氏日知錄據孫楚詩：「薑桂茶芽出巴蜀。」本草衍義：「晉溫嶠上表貢茶千斤，茗五百斤。」以爲自秦取蜀而後，始有茗飲之事。朱駿聲則以茶味亦苦，故茶亦可轉注爲茶，斷爲茗飲起於漢代。王褒僊約：「武都買茶。」註：「以爲茗。」吳志韋曜傳：「孫皓每饗宴，坐席無能否，

率以七斤爲限。曜素飲酒不過三升，或密賜茶芽以當酒。」是漢時茶久盛行。爾雅釋木：「檟，苦茶。」郭註：「樹小如梔子，冬生葉，可煮作羹飲。」晏子春秋：「嬰相齊景公時，食脫粟之飯，茗菜而已。」是周已飲茶。本草：「神農嘗百草之味，一日而遇十毒，得茶而解。」是神農時已知有茶，但尚未以之爲飲料。唐書陸羽傳：「羽嗜茶，著經三篇，天下益知飲茶矣。」惟茶本涂音，字從草從余，其改從木，讀如今音，未知始於何時？顧氏以陸羽始減一畫爲茶，未知何據？正字通引魏了翁集謂：「陸、盧諸人，雖已轉入茶音，未嘗改字。陸羽盧仝以後，始從人從木。」此當即顧氏之說所本。然漢書地理志有茶陵，師古註：「丈加反，則漢時久已讀如今音。茗飲始漢之說，較爲可信。唐陸羽茶經、野客叢書，皆以苦茶爲即今之茶。」

宿沙煮海爲鹽

說文：「鹽，鹹也，古者宿沙初作煮海爲鹽。」王筠依廣韻引補爲字。按宿沙未知何時人？世本：「宿沙作煮鹽。」宋衷註以爲齊靈公臣，即左傳之夙沙衛也。考說苑：「夙沙之民，自攻其主而歸神農。」通鑑長編：「炎帝世諸侯夙沙氏叛。」是夙沙爲古國名。魯連子：「宿沙瞿子善煮鹽，使煮積沙，雖十宿沙不能得。」朱駿聲云：「夙沙，大庭氏之末世。」蓋當神農之世，非春秋時之夙沙衛也。

古人飲食

犬肉 說文獻字下云：「宗廟犬名羹獻，犬肥者以獻之。」按古以犬肉為常食品，周禮犒人，

掌餼祭之犬，是祭祀以犬肉獻於祖先也。內則：「狗赤股而躁躁」是以犬肉奉親也。禮少儀：

「束脩一犬賜人。」越語：「生丈夫二，壺酒一犬。」是犬肉可以為禮也。漢書樊噲傳：「屠狗，」顏注：

「時人食狗，亦與羊豕同，故噲專屠以賣，」是并有以屠狗為業者。

羊胎 說文：「燧，殺羊出其胎也。」桂氏義證云：「昔人以胎為美食。」

羊血 說文：「蜎，羊凝血也。」徐鍇繫傳曰：「陶氏本草註云：『宋時大官作蜎，削藕皮落其中，

血不凝，知藕之散血。』然則蜎血羹也，今人猶以雞羊豕血為羹，漢已有此食法。惟古或專食羊

血，故以羊凝血為訓。

腊肉 說文：「昔，乾肉也。從殘肉，日以晞之。」按昔今借為腊，即腊肉。釋名：「腊，乾昔

也。」急就篇顏注：「合骨令乾謂之腊。」周禮：「腊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肺腊。」易，噬嗑有「腊肉。」

則其來久矣，今俗謂之風肉。

腌肉 說文：「腌，漬肉也。」按今俗猶以鹽漬肉為腌。

炙肉 說文：「炙，炮肉也，從肉在火上。」按詩飽葉二章：「炮之燔之，」三章：「燔之炙之。」

傳：「毛曰炮，加火曰燔，炕火曰炙。」正義：「炮是合毛而炮之，置於火上，是燔燒之，故曰加火曰

燔。」「炕，舉也，謂以物貫之而舉於火上以炙之。」蓋炮炙原為二事，許以炮釋炙，其事同也。炮

係原人食法，周尚用之，漢以後則專用炙矣。朱駿聲云：「炮當作灼，今俗謂之燒烤，廣東人謂之

叉燒肉。」曲禮：「毋嘖炙。」孟子告子上：「者秦人之炙。」史記刺客傳：「置匕首魚炙之腹中。」是

周時燒肉燒魚，民間久已盛行。釋名釋飲食：「炙，全體炙之，各自以刀割，出於胡貊之為也。」

耽 說文：「耽，肉汁滓也。」按說文：「盤，血醢也。」王氏筠曰：「盤，乃耽之增字。」朱駿聲

云：「用乾脯塗之，雜以梁麴若鹽，漬以美酒，塗置甕中，百日而成曰耽。」詩行葦：「醢醢以薦。」周

禮醢人：「韭菹醢醢。」釋名：「醢多汁者曰醢。」廣雅：「醢，蓋醢之多汁者。」其法今不傳。

蟹醢 說文：「胥，蟹醢也。」按周禮庖人註：「青州之蟹胥。」釋文：「胥也。」釋名：「蟹胥，取

蟹藏之，使胥肉解，胥胥然也。」是漢以前人均食蟹胥。今閩俗有螃蟹醬，與古蟹胥相似。

蝗 說文：「蝗，海蟲也，長寸而白，可食。」朱駿聲云：「本草謂之蟻蝗，似蛤而長扁，即今之

蝗。」是漢已以蝗充食品。

蠅 說文：「蠅，蚌屬，似蠅微大，出海中，今民食之。」朱駿聲云：「即今之牡蠣，閩人喜食

之。」

麪 說文：「麪，麥末也。」按此即今之麪粉。王氏筠云：「麪字始見王莽傳，古蓋無之。」

餅 說文：「餅，麪餈也。」按釋名：「餅并也，溲麪使合并也。」今俗製餅，亦以麪粉為之。墨

子：「見人作餅，則還然竊之。」是周已有餅。

糍 說文：「糍，稻餅也。」朱駿聲云：「蘇俗謂之糍團。」今閩俗亦稱糍，冬至日食之。周禮

籩人：「糍餅粉糍。」是周初已食糍。

豆豉 說文：「豉，配鹽幽米也，或從豆。」按左傳昭二十年正義：「此說和羹而不言豉，古人

未有豉也。」禮記內則：「楚詞招魂備論飲食，而言不及豉，史游急就篇乃有蕪羹鹽豉，蓋秦漢以

來，始為之耳。」惠士奇曰：「古者有鹽而無豉，漢始有豉。」考漢書貨殖傳：「鹽豉千合。」潛夫論：

「猶良工為麴豉也，皆漢人也，六經不見有豉，則惠氏之說信矣。」

糍 說文：「糍，以米和羹也，字亦作糍。」按釋名：「糍，黏也，今俗謂之欠粉。」據此知漢

時羹羹已用之。呂覽：「孔子窮於陳蔡，藜羹不糍。」周禮有糍食，則周時已然。

粥 說文：「鬻，餽也。」按此今之粥。爾雅：「鬻，糜也。」儀禮：「夏祝鬻餘飯，」註以飯尸餘

米為鬻也。檀弓：「饋粥之食，」疏：「厚曰饋，希曰粥。」孟子：「食粥面深墨，」蓋古居喪則食粥。

御覽八百五十九引周書，黃帝始烹穀為粥。

滄 說文滄字下云：「餐或從水。」按桂氏義證云：「餐當為殮。」集韻：「水沃飯曰滄。」玉篇：

「殮，水和飯也。」釋名：「殮，散也，投水於中解散也。」禮玉藻正義：「殮，謂用飲澆飯於器中也。」

今俗謂之開水泡飯，殮為夕食，又從水，疑古暮不再蒸飯，故以開水泡而食之。詩正義：「人旦則

食飯，飯不可停，故夕則食殮。」云不可停者，蓋謂早間有剩飯，恐隔夕酸腐，故以開水泡食。王

氏筠云：「說文：『饑，飯傷熱也；』『饑，飯傷濕也。』古人一炊而數日食之，如今瀋陽土風，故有傷

熱傷濕之事。」余按此說非也，古人一日一炊，惟夕不炊飯，故食殮。今人日或二炊三炊，然仍

有剩飯，不能保其無傷熱傷濕，不必數日一炊也。

饋 說文：「饋，羹澆飯也。」今俗謂之湯泡飯。

二食三食四食 說文：「餽，晝食也。」餽，日加中時食也。按論語：「不時不食，」鄭註：「一日之中三時食。」

是漢時人皆三食。然說文止晝食日加中食，是止二食，今北方止二食，而南方則多三食，蓋各地

習慣不同。白虎通禮樂篇：「平日食，少陽之始也；晝食，太陽之始也；哺食，少陰之始也；暮食，

太陰之始也。」則漢亦有四食，殆指尊者言之。論語：「微子飯干適楚，三飯繚適蔡，四飯缺適

秦。」是周時諸侯皆四食。

因巖為屋 說文：「厂，山石之崖巖，人可居，象形。」又广字下云：「因广為屋。」按佩觿引作：「因巖為

屋。」墨子：「古之民未知為宮室時，就陵阜而居，詩所謂陶復陶穴是也。」北史李謐傳：「結宇依

巖，憑崖鑿室。」魏書鄭修傳：「依巖結宇。」今秦隴之民，猶有穴居者，亦古之遺俗也。

說文：「霤，屋水流也。」霤，中庭也。按釋名：「中央曰中霤。古者覆穴，後世之霤，當今之

子：「見人作餅，則還然竊之。」是周已有餅。

棟下，正室之中，古者雷下之處也。」朱駿聲釋之曰：「古者陶復陶穴，皆開其上，以取明。有雨則雷。後制爲宮室。其正中當古雷處，謂之中廂。」

古皆山居，而洪水之後，地多坎窞，一有不慎，輒陷其中，故俗以陷入坎中爲凶。《說文》：「凶，惡也，象地穿交陷其中也。」《易》：「入于坎窞凶。」《章氏文始》：「凶或古止作口，象坎窞之形。」

古宮室

《說文》：「宮，室也。」按爾雅：「室謂之宮。」釋文：「古者貴賤同稱宮，秦漢以來，惟王者所居稱宮。」內則：「父子皆異宮。」儒行：「儒有一畝之宮。」古者臣民之宅亦稱宮。逸周書：「黃帝始作宮室。」管子：「黃帝有合宮。」白虎通：「黃帝作宮室，避寒濕。」是宮室始於黃帝。《史記》：「黃帝有十二樓。」《韓詩外傳》：「黃帝時，鳳凰止於阿閣。」是樓閣亦自黃帝始。

樓有居人者，有僅可置物，不居人者，謂之複屋。《說文》：「焚，複屋棟也。」朱駿聲云：「不可居人，蘇俗謂之閣，今南方多有之。」

樓有無屋者，今人謂之月臺，亦曰露臺，古亦有之。《說文》：「增，北地高樓無屋者。」按禮運：「夏則居橧巢。」《註》：「聚薪柴居其上。」增即橧也。製雖異而名則同。古僅北地有之，今則南方多有之，不止北地也。

古屋多用草蓋。《說文》：「茨，以茅草蓋屋。」按釋名：「屋以草蓋爲茨，茨，次也，次，比草爲之。」

也。三代民間，多以茅草蓋屋，其用瓦者甚稀。《書梓材》：「若作室家，既勤垣墉，惟其塗墍茨。」《詩大田》：「福祿如茨。」又「如茨如梁。」《註》并云：「茨，蓋屋也。」《韓詩外傳》：「原憲居魯，環堵之室，茨以蒿菜。」莊子：「環堵之室，茨以生草。」此其證也。穀梁成二年：「焚雍門之茨。」是城門之蓋，亦有用草者矣。六韜：「帝堯茅茨之蓋弗翦。」淮南子：「舜作室築牆，茨屋避地。」逸周書：「文王曰：『吾枯柱而茅茨，爲民愛費也。』」是古帝王之屋，亦有用草蓋者。

屋皆有窗牖，《說文》肉字下云：「在牆曰牖，在居曰窗，象形。」按肉亦作囟，皆象形字。古窗形有二：一作囟式，一作囟式。蓋一爲方式，一爲圓式。

牖，穿壁爲之，皆南向。《說文》：「牖，穿壁以木爲交窗也。」文選：「牖，無木交二字。按一切經音義三引蒼頡解詁：「窗，正牖也；牖，旁窗也，所以助明者也。」論語：「自牖其手。」其偶在北向開牖者，則不謂之牖，謂之向。《說文》：「向，北出牖也。」朱駿聲云：「古宮室北牖無戶牖，民間或有之，命之曰向。」

古門皆有關，有橫木與直木之二種。《說文》：「關，以木橫持門戶也。」此用橫木者也。《說文》：「植，戶植也。」王氏筠云：「墨子非儒篇：『爭門關扶植。』」是植爲鍵門持鎖直立之木。朱駿聲云：「古門外閉，中豎直木，以鐵了鳥關之，可加鎖。」植者，直也，此用直木者也。門皆內閉，其外閉者謂之局。《說文》：「局，外閉之關也。」

古門皆有屏，《說文》：「屏，蔽也。」按吳語：「王背屏而立。」韋註：「屏，寢門內屏也。」荀子：「天子外屏，諸侯內屏。」《禮記》：「屏謂之樹，刻之爲雲氣蟲獸，如今闕上爲之矣。」陳氏禮書：「古者門皆有屏，天子設之於外，諸侯設之於內，於屏繪雲氣蟲獸之屬，今俗謂之屏風。」《論語》：「蕭牆，謂屏也。」朱駿聲云：「此如今之照牆。」

古門首皆有環，其富貴之家，或以金銀爲之。《說文》：「鋪，著門鋪首也。」按漢書楊雄傳：「排玉戶而鑲金鋪兮。」《註》：「李奇曰：『鋪，門鋪首也。』」文選：「長門賦：『擠玉戶以撼金鋪兮。』」五臣註：「金鋪，扉上有金花，花中作鉏環以貫鎖，故撼搖有聲。」景福殿賦：「青鎖銀鋪。」李善註：「以銀爲鋪首也。」《輟耕錄》：「今人家窗戶設鉏具，或鐵或銅，名曰環紐，即古金鋪之遺意，北方謂之屈戌。」

柱，今皆以石承之，古則以木。《說文》：「椿，柱砥石，古用木，今以石。」

古築牆之法，略與今同。《說文》：「栽，築牆長版也。」《論衡》：「築牆短版也。」《韓非子》：「築牆耑木也。」按書費誓：「峙乃植榦。」《註》：「植在前，榦在兩旁。」《急就篇》顏註：「榦，植，築牆之植木，謂豎立者也。」朱駿聲云：「古築牆先度其廣輪，乃樹植榦，繼施橫版於兩邊榦內，以繩束榦，實土築之。」一版竣，則層疊而上，五版爲堵。」桂氏義證云：「栽爲長版，築牆兩面，輪爲短版，築牆兩頭。」由此可知古築牆之法。

古市巷里皆有門

《說文》：「闔，市外門也。」按古時市必有門。廣韻：「闔，闔，市門。」《古今注》：「市牆曰闔，市門曰闔。」三輔黃圖：「長安城南北爲會市，闔門環列，商賈居之。」《御覽》一百九十一引《西京記》：「東京豐都市，四面各開三門，凡三百一十二區。」《史記》孟嘗君傳：「君獨不見夫朝趨市者乎？明旦側肩，爭門而入。」

《說文》：「閭，巷門也。」按古者巷皆有門。玉篇：「閭，巷頭門也。」左傳：「盟諸僖閭。」又：「高其閭閻。」又：「蒙衣乘輦而入于閭。」杜註：「閭，巷門。」蓋古者每一巷，前後各有門。

《說文》：「閭，里門也。」按里門，書武成正義引作：「族居里門。」周制二十五家爲閭，閭必有門。周禮：「五家爲比，五比爲閭。」亦謂之里，詩將仲子：「無踰我里。」傳：「二十五家爲里。」書武成：「式商容閭。」《史記》曹世家：「令軍毋入釐負羈之宗族閭。」《說苑》：「景公飲酒，移於晏子家，前驅報閭曰：『君至。』」齊策：「女朝出而晚來，則吾倚門而望。女暮出而不還，則吾倚閭而望。」此皆周時閭之可考者。至漢時雖不盡襲二十五家之制，而聚族里居，亦必有門。漢書于定國傳：「始定國父子公，其閭門壞，父老方共治之，于公謂曰：『少高大門閭，令容駟馬高蓋車。』」《史記》萬石君傳：「徙居陵里，內史慶醉歸，入外門，不下車。」所謂外門，蓋閭門也。是漢時里仍有門。王氏筠云：「今巷口柵欄，即閭之遺製。」